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41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1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7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7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7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7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7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9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9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1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2 存放地点	53
12.3 查阅方式	5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 ETF
场内简称	中证现金流 ETF
基金主代码	159235
交易代码	159235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4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3,729,545.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 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争取不超过 0.2%，年跟踪误差争取不超过 2%。
投资策略	（一）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完全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来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当预期指数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从而使投资组合紧密地跟踪标的指数。 如果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股进行调整。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争取不超过 0.2%，年跟踪误差争取不超过 2%。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等其他原因，导致基金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进一步扩大。 （二）衍生金融产品投资策略 （三）债券投资策略 （四）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五）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策略 （六）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段皓静
	联系电话	0755-83183388
	电子邮箱	office@dc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95597
传真	0755-83199588	025-83387215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5层、27-33层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5层、27-33层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邮政编码	518054	210009
法定代表人	吴庆斌	张伟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dc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5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592,324.91
本期利润	20,941,690.4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8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7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7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4,619,177.4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7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8,348,722.4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7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7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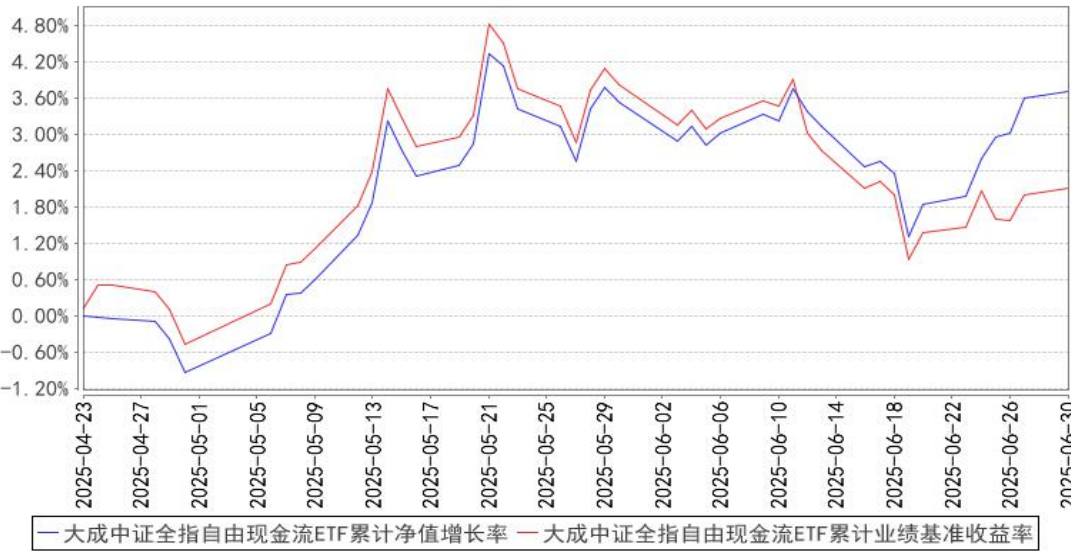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6%	0.45%	-1.65%	0.46%	1.81%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1%	0.52%	2.11%	0.54%	1.60%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ET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4 月 23 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12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老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同时设置了北方、华东和南方营销总部，在北京、上海等地开设有 5 家分公司。2009 年，公司在香港设立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3 年，设立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资质齐全，全面覆盖公募基金、机构投资、海外投资、财富管理、养老金管理等业务，还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旗下大成国际资产管理公司具备 QFII、RQFII 等资格，是首批首家完成备案的能够提供港股通投资顾问服务的香港机构。

历经二十余年的磨砺和沉淀，大成基金形成了以长期投资能力为核心的竞争优势，打造了一支具有良好职业素养和丰富经验的资产管理队伍。公司目前已形成权益投资、固收投资、指数与期货投资、跨境投资、混合资产投资、大类资产配置六大投资团队，全面覆盖各类投资领域，综合实力不断提升，各项业务迅猛发展，管理资产种类位居同业前列。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淼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4 月 23 日	-	17 年	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5 月就职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核算部基金会计。2011 年 5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基金运营部基金会计、股票投资部投委会秘书兼风控员、数量与指数投资部数量分析师、指数与期货投资部基金经理、指数与期货投资部总监助理。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任大成 MSCI 中国 A 股质优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6 月 14 日任大成 MSCI 中国 A 股质优价

					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 29 日起任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任大成中证 500 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29 日任大成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17 日起任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 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8 日任中证 500 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任大成中证 A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名前为大成中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 2 日起任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6 月 28 日至 2025 年 2 月 18 日任大成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 13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任大成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任大成动态量化配置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20 日起任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4 月 14 日起任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 6 日起任大成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4 月 8 日至 2025 年 7 月 29 日任大成中证红利低波动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4 月 23 日起任大成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2 月 18 日任大成中证芯片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7 月 29 日任大成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 12 日起任大成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	--	--	--	--	--

					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名前为大成中证 A5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 22 日起任大成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4 月 2 日起任大成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4 月 23 日起任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 2 日起任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 16 日起担任大成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李湔玮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25 年 4 月 23 日	-	9 年	美国纽约大学理学硕士。2016 年 5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数量与指数投资部研究员、指数与期货投资部投资经理，现任指数与期货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24 年 4 月 15 日起任大成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低波动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大成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 A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名前为更名前为大成中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24 年 4 月 23 日起任大成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24 年 8 月 8 日起任大成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芯片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24 年 11 月 12 日起担任大成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名前为大成中证 A5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24 年 11 月 22 日起担任大成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25 年 4 月 2 日起任大成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25 年 4 月 23 日起任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25 年 7 月 2 日起任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25 年 7 月 16 日起担任大成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公司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5 日内及 10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针对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及公私募兼任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加强了公平交易监测与分析，包括对不同时间窗下（同日、3 日、5 日、10 日）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价差监控的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投资策略差异、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同时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投资组合间存在证券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形。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面对外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国内经济实现稳中有进。GDP 同比增长 5.3%，较去年同期提高 0.3%，并为下半年打下良好基础。同时，随着经济转型的不断推进，新动能占比在提高，主要发展引擎逐渐向制造业和出口切换。运行节奏上，一季度形成良好开局，二季度继续保持韧性，出口高于市场预期。截至 6 月 30 日，A 股整体呈 N 型走势，主要指数收益震荡向上。其中，沪深 300 涨 0.03%；中证 500 涨 3.31%；创业板指涨 0.53%，中证 1000 涨 6.69%。行业上（中信一级），综合金融、有色金属、银行涨幅领先；煤炭、房地产、食品饮料表现萎靡。风格上，小盘、成长明显占优。

报告期内，对股票市场影响较大的三个因素是国内 AI 技术的突破、中美对等关税问题和股市微观流动性变化。阶段表现上，A 股自开年后至 3 月中旬整体上行，科技板块表现更佳。当时，市场总体宏观环境相对比较稳定。数据显示出经济有边际改善的部分，也有尚待面对的问题；中美关系处于相较于去年相对缓和的状态。此时，DeepSeek 大模型横空出世，以高性能、低成本的特性获得国内及海外资金的高度关注，并带动科技板块的价值重估。三月下旬后，在主题交易集中度较高、海外相关板块调整以及情绪回落的影响下，市场整体走弱。随后，美国对等关税问题在四月初对市场形成更大的冲击。成长和小盘风格由于前期上涨较为充分且对股市微观流动性变化更为敏感，相对跌幅更大。面对这种情况，政策端迅速打出“组合拳”。既有以汇金为代表的国家队增持 ETF 发挥类“平准基金”作用，又有一些上市公司宣布增持和回购；长线机制下，金融监管总局也发布了上调保险资金权益类资产比例相关通知，真金白银的支持稳定资本市场。五一后，中美双方高层对关税问题进行持续谈判，国新办在政策上的也提前应对，均释放出稳经济和稳市场的积极信号。多重提振下，A 股走出 V 型反转，很快修复关税冲击所造成的缺口。此后，市场进入震荡格局，但收益中枢有所上移。六月下旬，中东地缘事件缓和，美国通胀预期较此前有所下降，全球流动性改善，权益资产价格普遍上涨。在资金面驱动下，小盘和主题投资再度表现活跃，走强幅度略超预期。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指数。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指数选取 100 只自由现金

流率较高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现金流创造能力较强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原则上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本基金 4 月 23 日成立，4 月 30 日上市。上市前，基金已完成与标的指数的拟合。报告期内，基金各项操作和指标均符合基金合同的要求。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7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7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宏观经济继续平稳运行。结构上，由于美国关税政策给外需带来不确定性，因此，内需拉动是稳增长的重要路径。消费作为扩内需的关键，上半年在补贴政策推动下，成为经济增长主要支撑项。下半年，由于基数的升高，社零同比增速或边际放缓，但向下幅度有限。投资方面，制造业延续强势增长态势，保持对固定资产投资的高贡献率；基建可能成为另一个经济增长的关键，在专项债、特别国债带动下具备向上空间，或有所回升；地产止跌回稳的基础尚不牢固，复苏面临挑战，尽管降幅收窄，也仍将会是拖累项。出口方面，贸易主体的多元化将形成支撑，但跟上半年相比，可能面临一定压力。货币政策将继续保持“适度宽松”的原则，呵护流动性的稳定。财政政策支持力度加大，或根据经济运行情况及外部环境变化适时出台增量政策。价格端，CPI 温和回升，PPI 有望在反内卷政策及能源价格企稳的传导下降幅收窄，有助于企业盈利的改善。

对于股票市场而言，下半年外部环境风险仍存，但内部具备确定性。一方面，经济保持韧性，企业盈利触底改善，为股价表现提供基础。另一方面，政策端储备尚留有余地，足以应对潜在的极端事件。整体上，宏观层面“下有支撑”的预期较为充分。此外，微观流动性改善是今年以来更应被关注到的亮点之一。伴随市场上行，全 A 股日均成交金额中枢从年初的万亿左右增加至年中 1.5 万亿，说明资金逐渐形成正反馈。资金来源即包括持续赚钱效应下较去年更为活跃的个人投资者，也包括像险资等中长期资金，结构较为健康。尽管后续我们仍需要面对内生增长压力、对等关税问题和时有发生的地缘政治事件，但是我们认为下半年总体机会大于风险，市场或将呈现出震荡向上的行情特征，而阶段性的调整蓄势则带来中长期配置机会。

组合管理上，我们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紧密跟踪标的指数，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的变化调整投资组合，努力实现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指导基金估值业务的领导小组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的制定、修订以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估值委员会由公司分管领导、各投研部门、交易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基金运营部指定人员组成。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各投研部门、风险管理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交易管理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流动性状况，协助反馈其市场交易信息；基金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并负责与托管人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人员执行，并与托管人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投资组合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人沟通后由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收益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了基金合同和各项法律法规的

相关规定，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华泰证券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为依基金合同约定进行了监督，对本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利润分配、费用开支进行了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华泰证券作为基金托管人，复核了本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中的有关财务数据、收益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财务信息相关内容，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5,029,403.19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404,755,590.34
其中：股票投资		404,755,590.34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债权投资	6.4.7.5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应收清算款		186,627.50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8	81,818.46
资产总计		410,053,439.4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2,655.73
应付托管费		17,551.9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9	1,634,509.43
负债合计		1,704,717.0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393,729,545.00
未分配利润	6.4.7.12	14,619,177.40
净资产合计		408,348,722.4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10,053,439.49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371 元，基金份额总额 393,729,545.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1,226,203.85
1. 利息收入		94,578.9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94,578.91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554,980.2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8,614,127.44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股利收益	6.4.7.19	8,940,852.76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2,349,365.56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1,227,279.18
减：二、营业总支出		284,513.38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58,679.59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2. 托管费	6.4.10.2.2	52,893.25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7. 税金及附加		-
8. 其他费用	6.4.7.23	72,940.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41,690.4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41,690.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941,690.47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87,729,545.	-	-	1,087,729,545.00

	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94,000,000.00	-	14,619,177.40	-679,380,822.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0,941,690.47	20,941,690.4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94,000,000.00	-	-6,322,513.07	-700,322,513.0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9,000,000.00	-	2,759,479.70	121,759,479.70
2. 基金赎回款	-813,000,000.00	-	-9,081,992.77	-822,081,992.77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93,729,545.00	-	14,619,177.40	408,348,722.4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谭晓冈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范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靖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661 号文《关于准予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作为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为 2025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1,087,687,000.00 元，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

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 70039092_H07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87,729,545.0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42,545.0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下同）。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可能会少量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标的指数成份股（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核准上市的股票及存托凭证）、衍生工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等）、债券资产（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未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参与融券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

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交易性金融负债和衍生金融负

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投资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债务工具投资的，在持有期间将按票面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扣除该部分利息后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除上述之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1) 本基金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基金；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

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基金管理人每月度可进行评估，在基金收益评价日，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在符合收益分配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进行收益分配。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6.4.4.12 外币交易

无。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1) 增值税及附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增值税应税行为的销售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确定。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 7%、3% 和 2% 的比例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如有）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如有）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4）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如有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840,225.54
等于：本金	839,906.26
加：应计利息	319.28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4,189,177.65
等于：本金	4,188,814.39
加：应计利息	363.26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5,029,403.19

注：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专用存款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02,406,224.78	-	404,755,590.34	2,349,365.5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02,406,224.78	-	404,755,590.34	2,349,365.5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8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

待摊费用	81,818.46
合计	81,818.46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应退退补款	1,590,368.73
预提费用	41,859.00
可退替代款	2,281.70
合计	1,634,509.43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087,729,545.00	1,087,729,545.00
本期申购	119,000,000.00	119,000,000.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13,000,000.00	-813,000,000.0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93,729,545.00	393,729,545.00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8,592,324.91	2,349,365.56	20,941,690.4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780,059.41	-4,542,453.66	-6,322,513.07

其中：基金申购款	1,981,027.49	778,452.21	2,759,479.70
基金赎回款	-3,761,086.90	-5,320,905.87	-9,081,992.7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812,265.50	-2,193,088.10	14,619,177.40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7,550.2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42,633.19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4,395.43
合计	94,578.91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949,581.05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3,664,546.39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8,614,127.44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79,874,425.2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773,969,738.22
减：交易费用	955,105.99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949,581.05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6月30日
赎回基金份额对价总额	822,081,992.77
减：现金支付赎回款总额	563,972,411.77
减：赎回股票成本总额	254,445,034.61

减：交易费用	-
赎回差价收入	3,664,546.39

6.4.7.14.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4.5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无。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无。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8,940,852.7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8,940,852.76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9,365.56
股票投资	2,349,365.56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349,365.56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替代损益	1,227,279.18
合计	1,227,279.18

注：替代损益（如有）是指投资者采用可以现金替代或退补现金替代方式申购（赎回）本基金时，补入（卖出）被替代成分证券的实际买入成本（实际卖出金额）与申购（赎回）确认日估值的差额或强制退款的被替代成分证券在强制退款计算日与申购（赎回）确认日估值的差额。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4,999.91
信息披露费	21,818.49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36,122.14
合计	72,940.54

6.4.7.24 分部报告

无。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债券交易

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4 权证交易

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58,679.5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8,976.7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19,702.87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2,893.25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无。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28,000,014.00	7.11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适用的交易费率与本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华泰证券	840,225.54	47,550.29

注：本基金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存放在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银行，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由高层监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公司投资风险控制委员会）、专业监控（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部门互控、岗位自控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整体运营风险进行监督，监督风险控制措施的执行；在管理层层面设立投资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

定期会议讨论涉及投资风险的重大议题，形成正式决议提交投委会；在业务操作层面，监察稽核部履行合规控制职责，通过定期、不定期检查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对重大风险点以专项稽核的方式确保公司内控制度、流程得到贯彻执行。风险管理部履行风险量化评估分析职责。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信用等级评估以内部信用评级为主，外部信用评级为辅。内部债券信用评级主要考察发行人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以及信用产品的条款和担保人的情况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内部评级，通过单只信用产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及占发行量的比例进行控制，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期末，本基金无债券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

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未超过 15%。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内交易的证券，除在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	-------	-------	-------	-----	----

资产					
货币资金	5,029,403.19	-	-	-	5,029,403.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04,755,590.34	404,755,590.34
应收清算款	-	-	-	186,627.50	186,627.50
其他资产	-	-	-	81,818.46	81,818.46
资产总计	5,029,403.19	-	-	405,024,036.30	410,053,439.49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2,655.73	52,655.73
应付托管费	-	-	-	17,551.93	17,551.93
其他负债	-	-	-	1,634,509.43	1,634,509.43
负债总计	-	-	-	1,704,717.09	1,704,717.09
利率敏感度缺口	5,029,403.19	-	-	403,319,319.21	408,348,722.4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和交易性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指数，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通过指数化分散投资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04,755,590.34	99.12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404,755,590.34	99.12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19,073,491.34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19,073,491.34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404,755,590.34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
合计	404,755,590.34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对于定期开放的基金投资，本基金不会于封闭期将相关基金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04,755,590.34	98.71
	其中：股票	404,755,590.34	98.7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29,403.19	1.23
8	其他各项资产	268,445.96	0.07
9	合计	410,053,439.49	100.00

注：上述股票投资金额包括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如有）。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0,681,523.00	5.06
B	采矿业	86,061,832.50	21.08
C	制造业	216,033,720.44	52.9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3,421.00	0.05
E	建筑业	1,688,310.00	0.41
F	批发和零售业	16,794,756.00	4.1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5,672,737.40	13.63
H	住宿和餐饮业	2,010,699.00	0.49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3,884.00	0.11
J	金融业	3,436,116.00	0.8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70,816.00	0.0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236,148.00	0.06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81,627.00	0.29
S	综合	-	-
	合计	404,755,590.34	99.12

7.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7.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38	中国海油	1,530,550	39,962,660.50	9.79
2	601919	中远海控	2,185,310	32,867,062.40	8.05
3	000858	五 粮 液	266,800	31,722,520.00	7.77
4	000651	格力电器	651,300	29,256,396.00	7.16
5	002714	牧原股份	492,300	20,681,523.00	5.06
6	603993	洛阳钼业	2,336,300	19,671,646.00	4.82
7	601225	陕西煤业	920,000	17,700,800.00	4.33
8	601600	中国铝业	2,469,100	17,382,464.00	4.26
9	601877	正泰电器	517,400	11,729,458.00	2.87
10	000568	泸州老窖	102,700	11,646,180.00	2.85
11	600482	中国动力	449,600	10,372,272.00	2.54
12	000039	中集集团	1,129,700	8,879,442.00	2.17
13	600352	浙江龙盛	796,300	8,090,408.00	1.98
14	000708	中信特钢	669,301	7,870,979.76	1.93
15	600710	苏美达	674,400	6,480,984.00	1.59
16	600096	云天化	289,500	6,360,315.00	1.56
17	603885	吉祥航空	413,500	5,569,845.00	1.36
18	000807	云铝股份	330,500	5,281,390.00	1.29
19	000792	盐湖股份	291,700	4,982,236.00	1.22
20	601168	西部矿业	292,200	4,859,286.00	1.19
21	002001	新 和 成	224,400	4,772,988.00	1.17
22	000933	神火股份	271,100	4,511,104.00	1.10
23	601212	白银有色	1,315,500	4,117,515.00	1.01
24	603833	欧派家居	71,200	4,019,240.00	0.98
25	600219	南山铝业	989,700	3,790,551.00	0.93
26	300803	指南针	42,600	3,436,116.00	0.84
27	601880	辽港股份	2,072,000	3,108,000.00	0.76
28	603939	益丰药房	113,200	2,770,004.00	0.68
29	300724	捷佳伟创	49,100	2,666,130.00	0.65
30	603129	春风动力	11,400	2,468,100.00	0.60
31	600295	鄂尔多斯	282,900	2,464,059.00	0.60
32	600428	中远海特	375,000	2,343,750.00	0.57
33	600873	梅花生物	196,500	2,100,585.00	0.51
34	600258	首旅酒店	142,300	2,010,699.00	0.49
35	002120	韵达股份	282,700	1,894,090.00	0.46
36	002056	横店东磁	121,600	1,720,640.00	0.42

37	603766	隆鑫通用	134,100	1,711,116.00	0.42
38	600380	健康元	154,600	1,705,238.00	0.42
39	603929	亚翔集成	48,100	1,688,310.00	0.41
40	000521	长虹美菱	243,100	1,687,114.00	0.41
41	000426	兴业银锡	105,500	1,666,900.00	0.41
42	001338	永顺泰	136,400	1,625,888.00	0.40
43	600312	平高电气	100,100	1,540,539.00	0.38
44	603816	顾家家居	59,800	1,526,096.00	0.37
45	002249	大洋电机	230,300	1,515,374.00	0.37
46	603056	德邦股份	87,400	1,391,408.00	0.34
47	600729	重庆百货	46,100	1,375,163.00	0.34
48	600717	天津港	299,300	1,364,808.00	0.33
49	600866	星湖科技	194,900	1,346,759.00	0.33
50	601101	昊华能源	184,200	1,333,608.00	0.33
51	000902	新洋丰	96,200	1,330,446.00	0.33
52	600267	海正药业	137,100	1,268,175.00	0.31
53	601156	东航物流	92,000	1,204,280.00	0.29
54	300861	美畅股份	58,500	1,189,305.00	0.29
55	601811	新华文轩	81,100	1,181,627.00	0.29
56	002668	TCL 智家	120,200	1,174,354.00	0.29
57	300073	当升科技	26,700	1,171,329.00	0.29
58	600420	国药现代	106,200	1,131,030.00	0.28
59	601952	苏垦农发	114,500	1,130,115.00	0.28
60	600033	福建高速	318,600	1,127,844.00	0.28
61	002320	海峡股份	150,800	986,232.00	0.24
62	002727	一心堂	59,100	965,694.00	0.24
63	601083	锦江航运	83,600	928,796.00	0.23
64	600758	辽宁能源	231,800	866,932.00	0.21
65	605599	菜百股份	52,200	853,470.00	0.21
66	000755	山西高速	166,500	810,855.00	0.20
67	834599	同力股份	37,500	802,500.00	0.20
68	688612	威迈斯	29,982	801,718.68	0.20
69	002697	红旗连锁	146,100	781,635.00	0.19
70	600987	航民股份	109,600	774,872.00	0.19
71	002043	兔宝宝	79,000	774,200.00	0.19
72	600794	保税科技	133,200	709,956.00	0.17
73	603031	安孚科技	23,900	707,201.00	0.17
74	000700	模塑科技	87,600	687,660.00	0.17
75	601975	招商南油	223,600	652,912.00	0.16
76	603279	景津装备	42,500	634,525.00	0.16
77	603227	雪峰科技	70,400	589,952.00	0.14
78	301370	国科恒泰	52,200	555,930.00	0.14
79	600785	新华百货	47,100	552,483.00	0.14

80	002367	康力电梯	77,100	542,013.00	0.13
81	301408	华人健康	35,300	536,913.00	0.13
82	600814	杭州解百	62,400	486,096.00	0.12
83	300770	新媒股份	11,600	463,884.00	0.11
84	000026	飞亚达	28,600	452,452.00	0.11
85	002328	新朋股份	66,300	385,866.00	0.09
86	002918	蒙娜丽莎	45,300	375,990.00	0.09
87	002803	吉宏股份	26,100	372,186.00	0.09
88	603967	中创物流	32,300	359,499.00	0.09
89	603167	渤海轮渡	31,000	353,400.00	0.09
90	603518	锦泓集团	35,500	350,740.00	0.09
91	300650	太龙股份	19,800	330,660.00	0.08
92	600300	维维股份	95,000	323,000.00	0.08
93	000419	通程控股	49,400	281,086.00	0.07
94	600479	千金药业	26,600	276,640.00	0.07
95	002452	长高电新	39,400	273,830.00	0.07
96	301102	兆讯传媒	24,800	270,816.00	0.07
97	300694	蠡湖股份	17,100	254,106.00	0.06
98	605098	行动教育	6,600	236,148.00	0.06
99	002893	京能热力	20,900	223,421.00	0.05
100	300514	友讯达	15,700	221,056.00	0.05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无。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88	中国神华	128,282,058.11	31.41
2	600938	中国海油	124,633,884.50	30.52
3	000333	美的集团	111,032,984.83	27.19
4	000858	五 粮 液	102,927,428.28	25.21
5	601919	中远海控	91,082,581.30	22.31
6	601225	陕西煤业	79,973,373.00	19.58
7	601898	中煤能源	47,120,474.00	11.54
8	601600	中国铝业	46,598,638.00	11.41
9	000651	格力电器	31,269,647.24	7.66
10	600482	中国动力	26,842,553.00	6.57
11	002714	牧原股份	22,970,513.41	5.63
12	600096	云天化	21,915,223.00	5.37
13	603993	洛阳钼业	20,120,031.00	4.93
14	600612	老凤祥	17,253,723.00	4.23

15	600710	苏美达	16,614,386.00	4.07
16	000933	神火股份	16,396,656.00	4.02
17	000792	盐湖股份	15,942,948.40	3.90
18	600256	广汇能源	13,579,054.00	3.33
19	601168	西部矿业	13,542,366.00	3.32
20	603939	益丰药房	12,970,704.00	3.18
21	601877	正泰电器	12,596,778.00	3.08
22	000807	云铝股份	12,553,741.00	3.07
23	600517	国网英大	12,455,683.00	3.05
24	000568	泸州老窖	12,155,668.00	2.98
25	601001	晋控煤业	10,808,013.00	2.65
26	000039	中集集团	9,454,946.00	2.32
27	600219	南山铝业	9,193,112.25	2.25
28	600863	内蒙华电	9,147,426.00	2.24
29	600352	浙江龙盛	9,062,299.00	2.22
30	600295	鄂尔多斯	8,686,801.00	2.13
31	000708	中信特钢	8,320,062.92	2.04
32	601958	金钼股份	8,219,191.00	2.01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指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88	中国神华	129,481,077.39	31.71
2	600938	中国海油	85,386,328.00	20.91
3	601919	中远海控	61,561,987.60	15.08
4	601225	陕西煤业	59,646,882.00	14.61
5	601898	中煤能源	46,611,207.00	11.41
6	000333	美的集团	42,231,121.30	10.34
7	601600	中国铝业	30,538,915.00	7.48
8	600482	中国动力	18,115,176.39	4.44
9	600612	老凤祥	17,226,408.46	4.22
10	600096	云天化	15,628,749.00	3.83
11	600256	广汇能源	14,095,335.00	3.45
12	600517	国网英大	12,505,738.00	3.06
13	601001	晋控煤业	10,905,990.00	2.67
14	600710	苏美达	10,332,412.00	2.53
15	603939	益丰药房	9,770,160.41	2.39
16	600863	内蒙华电	9,249,950.00	2.27
17	601168	西部矿业	9,167,150.00	2.24
18	601958	金钼股份	8,482,813.00	2.08
19	603899	晨光股份	7,197,117.65	1.76
20	601156	东航物流	6,819,167.00	1.67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指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392,903,460.6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79,874,425.26

注：本项中“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186,627.5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81,818.46
8	其他	-
9	合计	268,445.9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8.1.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2,189	179,867.31	289,054,908.00	73.41	104,674,637.00	26.59

注：持有人户数为有效户数，即存量份额大于零的账户数。

8.1.2 目标基金的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	-------	---------	-------------

1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利安禧年金保险（分红型）	48,000,000.00	12.19
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982,234.00	8.38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14.00	7.11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414,320.00	6.20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648,190.00	5.50
6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0,068,152.00	5.10
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453,025.00	4.94
8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701,799.00	4.50
9	华泰证券资管—恒丰银行—华泰睿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347,512.00	4.41
1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自营	11,000,000.00	2.79

注：以上数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无。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4 月 23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087,729,545.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 总申购份额	119,000,000.00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 金总赎回份额	813,000,000.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	—

拆分变动份额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3, 729, 545. 00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无。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一、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无。

二、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投资策略在本报告期内没有重大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收到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国信证券	5	2, 172, 777, 88 5. 87	100. 00	425, 754. 19	100. 00	新增 5 个

注：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纪商，使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证券经纪商的选择标准和流程如下：

（一）筛选标准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要求制定了证券公司筛选标准，建立了证券公司尽职调查、证券公司负面筛查、备选池筛选机制，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

（二）筛选流程

- 1、经公司尽调符合条件的证券公司进入备选池，由股票投委会以公平、公正、公开为原则，结合定性及定量办法科学评估证券公司研究服务能力，形成证券公司白名单，并定期及不定期进行动态调整。
- 2、公司按照白名单与证券公司进行协议签署。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无。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再次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及其他身份基本信息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6 月 30 日
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基金新增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6 月 9 日
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醒投资者谨防金融诈骗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6 月 6 日
4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5 月 6 日
5	关于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30 日
6	关于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29 日
7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醒投资者谨防金融诈骗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26 日

8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25 日
9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25 日
10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25 日
11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24 日
12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9 日
13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9 日
14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9 日
15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9 日
16	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4 月 9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